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## 教育部 函

地址：100217 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5號

承辦人：陳曉筑

電話：(02)7736-5713

電子信箱：joyful-bj0104@mail.moe.gov.tw

受文者：嘉藥學校財團法人嘉南藥理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2月25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綜(二)字第1110020517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內政部函、公聽會議程 (A09000000E\_1110020517\_senddoc1\_Attach1.pdf、  
A09000000E\_1110020517\_senddoc1\_Attach2.pdf)

主旨：函轉內政部訂於111年3月9日、10日、14日及21日舉行「  
整體海岸管理計畫第一次通盤檢討」(草案)公聽會，歡  
迎踴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內政部111年2月18日內授營綜字第1110819824號函辦理。
- 二、「海岸管理法」(以下簡稱本法)第8條及第44條規定，為保護、防護、利用及管理海岸地區土地，中央主管機關應擬訂「整體海岸管理計畫」，並於本法公布實施後2年內公告實施。「整體海岸管理計畫」已於106年2月6日公告實施，並依本法第18條規定「整體海岸管理計畫」經公告實施後，計畫擬定機關應視海岸情況，每5年通盤檢討一次，並做必要之變更。且於計畫擬定後送審議前，依本法第9條規定舉行公聽會，以使各界瞭解該計畫之目的及內容，並廣泛蒐集各方意見，併同審議。
- 三、內政部依據前述規定召開旨揭公聽會，請轉知所屬並鼓勵參加，各場時間及地點如下：
  - (一)北部場：訂於111年3月9日(星期三)上午9時30分於內政部營建署5樓大禮堂舉辦(倘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公布



A1110001711



之防疫措施有集會活動之室內人數上限，則改於營建署1樓107會議室舉辦【視訊】，視訊會議相關訊息另公布於營建署網站)。

(二)南部場：訂於111年3月10日(星期四)下午1時於臺南市勞工育樂中心1樓第一會議室舉辦。

(三)東部場：訂於111年3月14日(星期一)下午1時於花蓮縣政府1樓大禮堂舉辦。

(四)中部場：訂於111年3月21日(星期一)下午1時於彰化縣政府1樓演藝廳舉辦。

四、隨文檢附內政部原函影本及公聽會議程各1份。旨揭公聽會相關資訊及計畫草案請至內政部營建署網站 (<https://www.cpami.gov.tw/>) 之「首頁/營建家族/綜合計畫組/海岸管理專區/整體海岸管理計畫/第1次通盤檢討辦理情形」連結或下載。

正本：本部各單位及所屬機關、部屬機構、各公私立大專校院(含大學系統)

副本：

電冊公文交換戳記

## 嘉南藥理大學--簽稿會核表

公文文號：A1110001711

主旨：函轉內政部訂於111年3月9日、10日、14日及21日舉行「整體海岸管理計畫第一次通盤檢討」(草案)公聽會，歡迎踴躍參加，請查照。

意見	簽辦人員
於本處網頁公告並轉知 全校教師週知(二層決行)	研究發展處 李靖玉 助理人員 2022/02/25 16:58
	研究發展處 江啟惠 組長 2022/02/25 18:55
如擬	研究發展處 張翊峰 研發長 2022/03/01 09:48
	研究發展處 李靖玉 助理人員

